

证券代码：300039

证券简称：上海凯宝

公告编号：2025-014

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5年4月15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三名，实际参会监事三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经全体监事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监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情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通过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情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监事会认真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

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情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5 年第一季度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编制了《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经监事会认真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0906 号），该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情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为更好的回报股东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现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1,04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情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实施，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等事项。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情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公司结合经营规模，及同行业薪酬水平等实际情况，根据监事的职责及其年度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综合考核，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制定。

具体内容详情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就上海凯宝新谊（新乡）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日常关

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价格公允，没有违反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具体内容详情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历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质量、服务水平等情况进行了详细了解和评议，认为该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在一定额度内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情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公司根据发展规划及在研项目研发进展情况、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当前市场环境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新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议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情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